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及400,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300,000,000股由本公司提呈以供認購的新股份以及100,000,000股由售股股東提呈以供銷售的銷售股份）計算，在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31.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運用所得款項淨額。

接獲申請及踴躍程度

- 合共接獲4,099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根據公開發售、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1,594,72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4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39.87倍。
-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大幅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80,000,000股股份已從配售事項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12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

配售事項

- 根據配售事項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中度超額認購。合共3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佔配售事項下的承配人總數約28.9%。合共1,400,000股配售股份已分配予此等37名承配人，相當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280,000,000股配售股份中約0.5%。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將會載列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適用），以及公開發售項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提供：
 - 最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ecinfo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二）（須為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一）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查閱。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 申請人如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以及申請人如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告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彼等的股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平郵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彼等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告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其退款支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平郵方式寄往彼等的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並已通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款（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彼等繳付申請股款的銀行賬戶。申請人如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並已通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款（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平郵方式寄往彼等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的認購指示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認購，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彼等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活動結單，列明記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已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而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未有親自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以平郵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已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彼等的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出申請所使用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已指示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代表彼等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彼等可向該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支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或透過香港結算於緊隨退款記入彼等的銀行賬戶後向彼等發出載有記入彼等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的活動結單，查核彼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
- 股票僅會於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申請時所繳付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013。

發售價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及400,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300,000,000股由本公司提呈以供認購的新股份以及100,000,000股由售股股東提呈以供銷售的銷售股份）計算，在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31.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列所述運用該等所得款淨額：

- 約12.0百萬港元或38.1%將用於通過向我們客戶提供分期付款方式擴大現有ELV解決方案業務；
- 約4.4百萬港元或14.0%將用於取得額外牌照及資格；
- 約8.0百萬港元或25.4%將用於藉一次性償付部分銀行借貸以減少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
- 約3.0百萬港元或9.5%將用於購買另外五輛商用車及兩輛路燈汽車；
- 約1.5百萬港元或4.8%將用於開發新的流動應用程式，供客戶訂購保養服務；及
- 約2.6百萬港元或8.2%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發展用途。

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本公司將不會收到銷售股份的任何銷售所得款項。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計算，在扣除售股股東就股份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開支後，售股股東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10.5百萬港元。

接獲申請及踴躍程度

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4,099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根據公開發售、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1,594,72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4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39.87倍。

6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1份申請因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大幅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根據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80,000,000股股份已從配售事項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加至12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30%。

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事項

根據配售事項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中度超額認購。根據配售事項分配予128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8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70%。合共3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佔配售事項下的承配人總數約28.9%。合共1,400,000股配售股份已分配予此等37名承配人，相當於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280,000,000股配售股份中約0.5%。

根據配售事項，28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28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派情況載列如下：

	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佔配售 事項下配發的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已分配 配售股份 總數的 概約總計 百分比	於股份發售及 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持股量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總計 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20,300,000	7.3%	5.1%	1.3%
5大承配人	99,200,000	35.4%	24.8%	6.2%
10大承配人	168,700,000	60.3%	42.2%	10.5%
25大承配人	249,000,000	88.9%	62.3%	15.6%

已分配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0 至 500,000	83
500,001 至 1,000,000	17
1,000,001 至 5,000,000	12
5,000,001 至 10,000,000	4
10,000,001 至 15,000,000	6
15,000,001 至 20,000,000	2
20,000,001 至 25,000,000	4

總計：

128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配售事項下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亦並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概無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乃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付，亦概無承配人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遵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根據股份發售就其本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而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要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三大公眾股東不得實益擁有超過50%。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三大公眾股東將實益擁有者不會超過50%。

根據配售事項及公開發售提呈的所有發售股份已分配予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承配人及認購人。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分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股份總數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20,000	1,912	20,000股	100.00%
40,000	710	20,000股，另從710份申請中抽出3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52.25%
60,000	262	20,000股，另從262份申請中抽出1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35.75%
80,000	93	20,000股，另從93份申請中抽出2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30.65%
100,000	210	20,000股，另從210份申請中抽出5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4.86%
120,000	73	20,000股，另從73份申請中抽出1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1.00%
140,000	24	20,000股，另從24份申請中抽出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18.45%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股份總數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160,000	19	20,000股，另從19份申請中抽出6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16.45%
180,000	37	20,000股，另從37份申請中抽出14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15.32%
200,000	220	20,000股，另從220份申請中抽出9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14.50%
300,000	81	20,000股，另從81份申請中抽出46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10.45%
400,000	46	20,000股，另從46份申請中抽出2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7.93%
500,000	48	20,000股，另從48份申請中抽出30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6.50%
600,000	63	20,000股，另從63份申請中抽出4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5.50%
700,000	14	20,000股，另從14份申請中抽出10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4.90%
800,000	11	20,000股，另從11份申請中抽出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4.55%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股份總數獲配發的概約百分比
900,000	5	40,000股	4.44%
1,000,000	69	40,000股，另從69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4.06%
1,500,000	24	40,000股，另從24份申請中抽出8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3.11%
2,000,000	23	60,000股，另從23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3.09%
2,500,000	5	60,000股，另從5份申請中抽出4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3.04%
3,000,000	41	80,000股，另從41份申請中抽出13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88%
3,500,000	3	100,000股	2.86%
4,000,000	16	100,000股，另從16份申請中抽出6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69%
4,500,000	1	120,000股	2.67%
5,000,000	45	120,000股，另從45份申請中抽出1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55%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根據所申請 股份總數 獲配發的 概約百分比
10,000,000	16	240,000股，另從16份申請中抽出11份 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0,000股	2.54%
15,000,000	4	380,000股	2.53%
20,000,000	<u>24</u>	500,000股	2.50%
	<u><u>4,099</u></u>		

分配予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30%。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的配售事項下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8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70%。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將會載列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及成功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提供：

- 最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ecinfo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二)(須為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一)在如下所載地址的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查閱：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27-429號
九龍	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地下
	淘大商場分行	九龍牛頭角牛頭角道77號淘大商場G193-195號舖
新界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地下47-48號舖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香港結算致彼等（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中，查核彼等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發售價、配售事項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項下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或之前刊登在本公司網站 www.ecinfo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